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4-034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及公司提供担保和反担保额度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年健康”）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及 2024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提供担保和反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年大健康”）、成都美年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大健康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东莞南城美年大健康门诊部有限公司及长沙美年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提供担保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提供担保和反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无锡华康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华康”）提供债权最高本金限额 500 万元整的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济南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山东慈铭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慈铭”）提供最高债权额 2,000 万元整的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与北京银行济南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济南大健康健康体检

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大健康”）提供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 1,000 万元整的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宁波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慈溪美年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慈溪美年”）提供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 1,000 万元整的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齐鲁银行”）签署了《综合授信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青岛慈铭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慈铭”）提供债权最高本金限额 2,000 万元整的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就上海美涛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美涛”）的借款签署了《普惠及小企业借款保证合同》，为上海美涛提供主债权本金额 1,000 万元整的连带责任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上述担保在预计额度内，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进行调剂。本次公司从美年大健康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中调剂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至青岛慈铭，上述担保额度内部调剂完成后，公司为青岛慈铭提供的担保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公司为美年大健康提供的担保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 204,4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203,400 万元。本次担保事项无需单独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无锡华康门诊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 年 8 月 5 日

法定代表人：徐兆荣

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兴昌南路 228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间接持有无锡华康 100%的股权，无锡华康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无锡华康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1,157,467.50	53,658,828.27
负债总额	24,821,221.55	28,440,493.9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20,957,478.31	24,069,808.13
净资产	26,336,245.95	25,218,334.35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2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28,881,445.69	44,791,865.04
利润总额	1,294,370.95	3,182,863.00
净利润	1,117,911.60	2,760,144.42

2、山东慈铭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3月26日

法定代表人：石琳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 7000 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 A8-2 号楼
4F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诊所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企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发布；广告制作；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间接持有山东慈铭 100%的股权，山东慈铭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山东慈铭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842,625.41	50,318,131.35
负债总额	65,543,349.24	58,540,046.2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0,000,000.00	-
流动负债总额	47,708,390.81	37,688,081.18
净资产	-5,700,723.83	-8,221,914.93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2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864,116.36	15,669,585.82
利润总额	-517,892.05	-14,492,669.60
净利润	2,521,191.10	-17,615,605.86

3、济南大健康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6月7日

法定代表人：石琳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建设路84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诊所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企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发布；广告制作；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间接持有济南大健康 100%的股权，济南大健康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济南大健康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3,094,197.66	204,940,019.05
负债总额	187,400,000.49	184,252,902.7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6,600,000.00	6,6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69,302,797.23	171,352,542.50
净资产	15,694,197.17	20,687,116.35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2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66,753,600.20	86,526,532.05
利润总额	-6,943,307.24	-18,364,372.85
净利润	-4,992,919.18	-15,731,826.54

4、慈溪美年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4月26日

法定代表人：王宏伟

注册地址：浙江省慈溪市白沙路街道人和路558号友谊商厦1-1、2-1、3-1、4-1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间接持有慈溪美年51%的股权，慈溪美年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

慈溪美年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5,889,160.28	38,581,382.57
负债总额	86,240,685.98	67,844,535.9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77,422,583.78	57,673,390.49
净资产	-30,351,525.70	-29,263,153.40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2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31,683,635.84	32,069,620.33
利润总额	-1,088,372.30	-1,772,838.23
净利润	-1,088,372.30	-1,772,838.23

5、青岛慈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8月13日

法定代表人：王健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燕儿岛路8号五层501、502、505

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文具用品零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化妆品零售；鞋帽零售；新鲜水果零售；新鲜蔬菜零售；水产品零售；鲜肉零售；鲜蛋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间接持有青岛慈铭100%的股权，青岛慈铭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青岛慈铭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6,238,212.50	116,024,249.63
负债总额	73,914,999.93	74,672,939.9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51,885,430.78	49,950,540.76
净资产	42,323,212.57	41,351,309.68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营业收入	65,805,956.14	68,158,575.98
利润总额	1,583,399.88	3,278,903.79
净利润	971,902.89	2,857,557.20

6、上海美涛门诊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6月27日

法定代表人：薛飞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梅家浜路800弄2-9号1-2层、10-16号1层、17-24号2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餐饮服务；营利性医疗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子商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间接持有上海美涛94%的股权，上海美涛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

上海美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68,071,931.66	63,761,316.53
负债总额	60,894,055.47	56,107,797.5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1,920,000.00	2,4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38,417,972.29	30,244,960.46
净资产	7,177,876.19	7,653,519.01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2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23,270,893.50	24,674,901.19
利润总额	-630,498.19	8,285,483.47
净利润	-475,642.82	12,397,387.99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宁波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务人：无锡华康门诊部有限公司

债权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保证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

因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增加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也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保证期间：（1）保证人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主合同约定债务分笔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2）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3）银行承兑汇票承兑、进口开证、备用信用证和银行保函（担保）等表外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两年。（4）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两年。（5）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担保金额：所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伍佰万元整。

2、公司与北京银行济南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务人：山东慈铭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债权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保证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济南分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分支机构）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评估/鉴定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合计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贰仟万元整。因主合同或其任何部分被解除、被撤销或终止而依法产生的北京银行济南分行的债权也包括在上述担保范围内。

保证期间：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含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下同）之日起三年。如果被担保债务应当分期履行，则北京银行济南分行既有权在每期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该期债务履行保证责任，也有权在主合同项下该期之后任何一期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担保范围内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并有权在因该期债务逾期而依照主合同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宣布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宣布提前到期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

担保金额：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3、公司与北京银行济南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务人：济南大健康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债权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保证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济南分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分支机构）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评估/鉴定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因主合同或其任何部分被解除、被撤销或终止而依法产生的北京银行济南分行的债权也包括在上述担保范围内。

保证期间：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含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下同）之日起三年。如果被担保债务应当分期履

行，则北京银行济南分行既有权在每期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该期债务履行保证责任，也有权在主合同项下该期之后任何一期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担保范围内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并有权在因该期债务逾期而依照主合同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宣布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宣布提前到期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

担保金额：所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4、公司与北京银行宁波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务人：慈溪美年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

债权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保证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宁波分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分支机构）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评估/鉴定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因主合同或其任何部分被解除、被撤销或终止而依法产生的北京银行宁波分行的债权也包括在上述担保范围中。

保证期间：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含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下同）之日起三年。如果被担保债务应当分期履行，则北京银行宁波分行既有权在每期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该期债务履行保证责任，也有权在主合同项下该期之后任何一期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担保范围内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并有权在因该期债务逾期而依照主合同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宣布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宣布提前到期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

担保金额：所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5、公司与齐鲁银行签署的《综合授信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务人：青岛慈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债权人：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保证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1）在本合同所确定的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本金。（2）基于被担保主债权的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金（迟延履行利息）、担保财产保管费、查询费、公证费、保险费、提存费、实现债权及担保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等）。（3）依据本条上述条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合同的保证担保范围。

保证期间：（1）对于贷款，保证期间分笔计算，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笔贷款到期后三年止。（2）对于保函，保证期间分笔计算，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乙方依据保函对外支付约定金额后三年止。（3）对于信用证，保证期间分笔计算，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乙方对外支付信用证款项后三年止。（4）对于银行承兑汇票，保证期间按单张银行承兑汇票分别计算，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单张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日后三年止。（5）对于主合同项下其他单笔债务，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届满后三年止。

担保金额：所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6、公司与上海银行签署的《普惠及小企业借款合同》

借款人（债务人）：上海美涛门诊部有限公司

债权人（贷款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

保证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本合同约定的贷款人与借款人订立的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包括借款本金、利息（含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和实现债权或担保物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律师、保全、保险、鉴定、评估、登记、过户、翻译、鉴证、公证费等）。

保证期间：（1）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自本合同所述借款人履行债务的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2）若本合同所述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3）

因借款人违约，贷款人提前收回贷款时，保证期间相应提前。

担保金额：所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4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96,598.21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9.78%，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累计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08,586.28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27.9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与宁波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无锡华康）；
- 2、公司与北京银行济南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山东慈铭）；
- 3、公司与北京银行济南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济南大健康）；
- 4、公司与北京银行宁波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慈溪美年）；
- 5、公司与齐鲁银行签署的《综合授信最高额保证合同》（青岛慈铭）；
- 6、公司与上海银行签署的《普惠及小企业借款保证合同》（上海美涛）。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三日